证券代码: 000066 证券简称: 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: 2017-077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7年8月28日以传真/专人送达方式召开会议,应参与表决董事九名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九名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(简称"中科院声学所")、北京中晟嘉华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(简称"中晟嘉华")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事项:

为更好利用各方优势资源深化推进产学研合作,共同发展水下探测、通信导航和海洋观测技术,推动海洋信息装备工程应用和产业发展,经友好协商,公司计划就共同投资设立"中科长城海洋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"(暂定名,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,简称"中科长城")事宜与中科院声学所、中晟嘉华签署《关于共建中科长城海洋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的协议》。中科长城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,其中本公司拟现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3,400 万元,持股比例为 34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2017-078 号《关于与中科院声学所、北京中晟嘉华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。

审议结果:表决票9票,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

